

且介亭记

◆ 姚全兴

{ 3 } 且介亭里梦文学

刘禹锡《陋室铭》还说,“苔痕上阶绿,草色入帘青”,我的陋室既没有苔痕也没有草色,而且由于地方局促,只可促膝对饮,坐而论道,不可随意走动,更不可手舞足蹈,但上门者却并不嫌其简陋而露鄙夷之色。且介亭无山无水,也无仙无龙,但“谈笑有鸿儒”,“往来”也有“白丁”。我十分随便,自嘲也算性情中人,结交三教九流,无论鸿儒还是白丁我一概欢迎。于是,治哲学、美学、历史学的学者,报刊掌门人的总编和主笔,舞文弄墨的作家和画家,这些雅士来后不拘小节,高谈阔论,你一言我一语中往往迸发思想的火花,我洗耳恭听,获益匪浅。我过去在工厂的同事念旧,喜欢来此小聚,谈笑虽无高论卓见,却不乏亲切的情调,温馨的气氛,我亦很享受。

上门的朋友对且介亭最感兴趣的,无疑是其中的“文物”。书画家免不了挂自己的字画,收藏家免不了陈列自己的藏品。我呢,不能免俗,在搁板上——展示出版的十多部著作和获得的各种奖状,在墙壁和书橱上贴上几篇报纸上发表的文章,居然一眼看去也琳琅满目。说实在的,这些东西虽不是杰作佳构,难以流芳百世,也是自己几十年心血的结晶,能不敝帚自珍吗?同时也表明我没有碌碌无为、虚度年华,为文化艺术事业大厦的建造,添过一块砖,加过一片瓦,不亦乐乎!

可能我和从前亭子间作家、亭子间文学有缘吧,我在且介亭工作室的主要工作是圆年轻时的文学梦。我过去在社会科学方面从事美学和审美

教育研究,还涉及心理学、教育学、创造学、思维科学等学科,长期用逻辑思维思考和讨论问题,头脑里缺少天光云影、花香鸟语,总有点枯燥乏味,虽也写过一些散文之类的文字,总不尽兴惬意。因此退休后想换一种活法,于是就搞文学创作了。说也奇怪,我尽管迈入老境,形象思维居然十分活跃,在字里行间还能够纵横自如,而且常常激情洋溢,浮想联翩,像一个踌躇满志的文学青年。

当然,至今我还没有写出像样的作品,但聊以自慰的东西还是有的。例如,散文方面,《杭州听雨》入选《世界华人游记精选集》,加拿大多蒙出版社出版;《在中央公园的思索》获《美文天下·首届全国旅游散文大赛》一等奖,入选《美文天下·中国旅游散文优秀作品选》。短篇小说《寻觅》在美国《国际日报》2008年底2009年初连载。儿童文学短篇小说《最美的女性》,发表于《少年文艺》2012年4月增刊《周庄杯大赛作品选》。电影文学剧本《黄泥猴 红泥猴》,收入《2005-2006年全国剧本征集活动作品选“电影卷”》,中国电影出版社出版。值得一提的是,著名导演吴贻弓在“电影卷”的序中说,当时征集到的电影文学剧本多达678部。而最后得以出版的20部,是从初评入选的128部电影剧本中挑选出来的,我是二十分之一。如今,我还在写反映“文革”时期生活的长篇小说,甚至跃跃欲试电视连续剧创作。不管是否成功,文学的梦是一定要圆到底的。

{ 4 } 借光文学追先贤

我能够圆文学的梦,在一定程度上得益于“借光”。园林美学有“借景”之说,意思是通过远借、邻借、仰借、俯借等方式,把园外景物“借”到园内视野范围,从而达到收无限于有限的赏景效果。我呢,既然且介亭处在风水宝地,哪能不“借光”呢?“光”者,文学之光也。我经常流连于咫尺之遥的多伦路文化名人街,或者面对路边的鲁迅雕像沉思,或者在茅盾、叶圣陶、夏衍、丁玲的故居前瞻仰,或者伫立在“海上旧里”的牌坊下顾今抚昔,或者在飘拂着海派文化之风的弹格路上细细品味……我总觉得那些一去不复返的前辈作家,在默默地看着我,默默地给我以文学的生命之力和生命之美,使我不敢懈怠,不敢浪费时光。我还想,他们能够不畏艰苦,坚持在亭子间里创作了那么多闪

光的作品,我起码应该不懈地追随吧?

于是我赶紧回去,把文学之光借到且介亭,继续我近年勉强学会的电脑写作。我用的是二指禅,即左右手指各一个在键盘上打字,速度之慢可想而知。而且操作的是老爷电脑,时常出故障。有一次我写的一篇小说悄无声息地消失了,那真叫人急得双脚跳,后来经一位朋友指点总算找到了,我才长吁一口气!

我基本每天坚持写作,不仅是为了追随前贤,为了创作之乐,也把它作为健脑运动,以免年老脑力退化。因此,每当坐在电脑前,我就感到且介亭特别明亮,心灵特别澄澈,思想和情感也特别容易融化为文字。我每一次去名人街归来,就在文字上有些“斩获”,精神境界又一次得到升华。

{ 5 } 招待朋友亦乐事

虽然本人算个读书人,但绝不是书呆子。不是自吹自擂,我虽不是上得了厅堂的高人,却是个下得了厨房的俗人;虽不算掌勺高手,也是个烹饪爱好者。好多朋友来到且介亭侃大山,“顺带的目的”,是想吃我做的韭菜饺子、扬州炒饭什么的,还特别欣赏我做的立等可取的荤素什锦、红烧鱼块之类。请他们上饭店、酒馆享用珍肴美味还不情愿呢!

有的朋友吃熟了嘴,不好意思让我奔波于菜场,就干脆带来生菜、熟菜。带来的生菜,当然就要我上灶一展手艺了。有一次,一位老同学交给我银鱼和鸡蛋,我立马做成银鱼炒蛋,满满一大盆上桌,黄似金,白如银,香气扑鼻。大家一尝,连说“味道好极了”。我谦虚道:色香味俱全不敢当,搞美学的我稍稍懂一点菜肴之美,雕虫小技而已。

其实,在且介亭治厨,不说辛苦,麻烦却是有的。因为上灶炒菜在楼下灶披间,吃饭则在楼上且介亭,上上下下对我这上了年纪的老人来说可不简单。而且由于地方小,只能螺蛳壳里做道场,把桌子椅子搬来搬去,以让朋友坐得舒服一些。朋友每每过意不去,说让我如此辛苦,真不好意思。但是我不服老,把招待朋友当成赏心乐事。最重要的是,热爱生活是作家的本分,我钟情写作和喜欢烹饪,不是分道扬镳而是殊途同归。

朋友们都说,且介亭这个小天地挺不错的。不过,且介亭虽好却不能安眠,毕竟不是我的“起居”之地。有时候不去且介亭写作,老伴就说这多浪费,现在房价一路看涨,不卖掉就租掉,多一笔收入也好。可是我横竖不肯,到了晚年才有一间书房可以自得其乐,怎么能让煮熟的鸭子飞了呢?所以在老伴的“督责”下,我只好更加高频率地在且介亭写作,或者请朋友光临且介亭这个寒

舍,这样老伴就没法说“浪费”了。

当我写这篇文字的时候,我的目光又在海上书法名家张森先生题写的“且介亭”三个大字上久久停留。我把这匾额挂在墙上,不仅觉得蓬壁生辉,而且觉得心里亮堂。我自己用毛笔写的《且介亭记》则挂在一旁,相比之下书法自然拙劣多了,但其中表白了自己颇多感慨:“吾齿摇摇发苍苍,垂垂老矣,朝北的且介亭还有多少斜阳余辉照到我身上,不计较了。我计较的是陋室亭中,让最后的生命得到放飞,高高放飞,如此而已,岂有他哉!”

寄身且介亭兮,我心飞扬!



本版插图 杨宏富

{ 1 } 梦寐以求得书房

我和亭子间有缘。

想当年,虹口区一个石库门弄堂内,我家有一间小小的亭子间,我结婚后就住在其中,一住多年。想不到在我暮年之时,好不容易才有的书房还是一个亭子间——“且介亭”。

我从小喜欢读书,很想有一间小小的书房,可以蛰居其中,尽情享受读书之乐。可那时书房对我是遥不可及的梦。那么我从旧书店淘到的不少书放在哪里呢?我就在墙壁上钉了两个搁板,算作书架。可书还是放不下,又去虬江路旧货市场买了个一米高的大圆桶。哪知道把书放进去时,一股刺鼻的气味把我呛得直流眼泪,原来这是放“六六六”杀虫剂的桶。也好,歪打正着,可以灭书中的蠹虫,将就用吧。但这总不是长久之计啊!也许我无能,几十年中搬了四次家,甚至我成了社会科学院的科研人员,算是一个正宗的读书人了,依然没有自己的书房。

退休前夕,我住在市郊结合部,孩子成了大男大女,家里更显拥挤。

经过一番周折,在单位帮助下,我总算买了一个虹口区石库门弄堂的亭子间。我想自己做书房多好,结果还是给儿子住了,因为可以让他上班出行方便一些。

直到前年儿子出国,我赶紧把亭子间占为己有,终于有了一块写作和待客的小天地,也就是我几十年来梦寐以求的书房,竟然其喜洋洋者矣。虽然我不想附庸风雅,但却想赶一赶时髦。现在不少画家有自己的工作室,我也把亭子间算作自己的工作室,让这书房有一点现代的气息,并名之为“且介亭”。“且介”者,出典于鲁迅先生的书名,他老人家不是有《且介亭杂文集》和《且介亭杂文二集》吗?“且”是“租”字的一半,“介”是“界”字的一半,“且介亭”即为租界亭子间之意。鲁迅先生起这个书名,大概是怀念他曾在亭子间写作的往事,而我居然也以“且介”命名自己书房,鲁迅先生如泉下有知,难免不嗤笑我狗尾续貂,哈哈……

{ 2 } 打扮得焕然一新

如今的年轻人也许不知道亭子间为何物了。实际上,亭子间就是石库门房子中最差的一间屋子。它位于前楼之后、灶间之上、晒台之下,在底层和二楼之间的转角处,方向朝北,从暗暗窄窄的楼梯走上去,楼梯吱吱嘎嘎地响,颇有历史的沧桑感。但是不要小看了它,在过去它可是许多墨客骚人的栖身之处和创作之地呢。

我的且介亭在四川北路的余庆坊内,余庆坊取吉庆有余之意,建造于20世纪初,在如今多伦路文化名人街的马路对面,自然也有不薄的文化底蕴。过去日本象征派诗人的代表人物金子光晴曾住在此里弄中;1924-1932年,著名影星胡蝶在此弄52号生活;1928年作家周立波住过这里的亭子间;以后吴祖光等一些“二流堂”文人也在此活动。

这里周边地区如横浜路、多伦路、山阴路、海伦路等一带,留下许多文坛老将如鲁迅、沈尹默、茅盾、叶圣

陶等的踪影,有过左翼作家曾经的辉煌。想想亭子间作家营造亭子间文学也真不容易,不仅要耐得住寂寞,还要耐得住寒酸。因此,亭子间作家对自己的亭子间文学带有自嘲的意味。

我乐在其中不是为了忝列名流,但也不轻慢亭子间的简陋,总觉得在简陋的地方能够保持品格,有所作为才是硬道理。刘禹锡的《陋室铭》不是说过“山不在高,有仙则名;水不在深,有龙则灵。斯是陋室,唯吾德馨”吗?

敝屋自珍,我从旧家具店淘来一只不旧不新的大书橱,靠墙壁一放,把书整整齐齐地放进去,倒有一股书香扑鼻而来。我本职工作是研究美学的,好歹也要美化一下吧,就买了一块3平方米大小的有紫红色鲜艳图案的地毯,往地板中央一摊,虽说不上金碧辉煌,倒也令人眼睛为之一亮。邻居来参观时,都说“蛮好蛮好”,想不到不起眼的亭子间被我打扮得焕然一新了。